

2017 年度仁化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预算公开

(补充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二、收入预算说明
- 三、支出预算说明
- 四、“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三、2017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2017 年 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仁化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是全县供销合作社的联合组织和领导机构。由主管农业和农村工作的县政府领导分管，为县政府直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正科级。内设办公室、财务股、合作指导股、人事股。其基本职能：贯彻执行党和政府有关农村经济工作和社会发展的方针政策，研究制定全县供销合作社的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指导全县供销合作社的改革与发展；按照政府授权对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再生资源及其他商品的经营进行组织、协调和管理，加强对全县供销合作社系统企业烟花爆竹经营活动的管理；指导全县供销合作社的组织建设，促进基层社加强民主管理，密切同农民的联系，协调与政府部门、社会组织的关系，维护合法权益；指导全县供销合作社发展专业合作社和消费合作社，推进新农村现代流通服务网络建设和综合服务体系建设，参与和推动农业产业化经营，开拓城乡市场；管理下属企业，指导、协调、监督和服务基层社工作；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人员构成情况

按照部门预算编报要求，2017 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 1 个，没有下属单位的部门。仁化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事业编制 17 人，其中理事会主任 1 名，理事会副主任 3 名；内设机构领导职数 4 名。后勤服务人员编制 3 人；经费按县财政补助一类拨付。现有在职人员 17 人，聘用人员 1 人，离退休人员 27 人（其中离休人员 2 人）。

（三）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做好农业生产资料组织供应和红山富农茶叶收购和加工制作及新建1家农民专业合作社工作，加强烟花竹安全和供销系统平价商店及供销社社有资产管理的工作，完成县委、县政府安排和交办的招商引资、创文、计生挂点帮扶和“企忧档案”工作。

（四）仁化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负责本级预算汇总公开工作。

二、收入预算说明

2017年收入预算268.49万元，比去年增加46.34万元，增长21%，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68.49万元。主要增加的原因是人员工资及补贴增加。

三、支出预算说明

2017年支出预算268.49万元，比去年增加46.34万元，增长21%，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268.49万元。主要增加的原因是人员工资及补贴增加。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

（一）基本支出预算268.4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100%。与上年增加46.34万元，增长21%，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43.2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52.6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47.96万元，其他支出24.69万元。

四、“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2017年“三公”经费预算（含会议费）为4万元，与上年数相比增加0.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0万元，占0%，较上年持平或减少0万元，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2.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万元），占63%，较上年增加0.2万元，原因为了开展业务需要。公务接待费用支出1.5万元，占37%，

较上年增加 0.2 万元，原因是我社为了开展业务需要。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为 52.60 万元，其中：办公费 4.5 万元、手续费 0.2 万元、差旅费 0.3 万元、工会费 1.2 万元、邮电费 1.1 万元、培训费 0.25 万元、办公用房水费 0.1 万元、电费 1.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 万元、维修费 0.4、公务接待 1.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5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为 0 万元，其中：货物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

(三)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7 年，主要工作目标有：做好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各项任务，落实供销社综合改革工作，完成上级供销社下达的各项经济指标，加强社有资产管理，加强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做好农业生产资料供应和管理，做好农民专业合作社。

(四)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固定资产总额 16 万元，其中：房屋万元，通用设备万元，家具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7.2 万元，通用设备 8.48 万元，专用设备 0 万元，文物和陈列品 0 万元，图书、档案 0 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0.32 万元。

(五)专业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基本支出：是指保障行政事业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正常履行公共管理和服务职能必需的基本开支。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商品和服务支出。

3、项目支出：是指部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

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申报项目支出需提供项目安排依据，制定支出计划和进度，填列项目绩效目标。